

## 附件12：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青海昊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青海昊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参加门源回族自治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的门源县政府大楼办公业务用房消防设备设施改造维修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门源县政府大楼办公业务用房消防设备设施改造维修项目，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青海昊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40人，营业收入为31746.26万元，资产总额为33454.55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青海昊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7月11日



说明：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②如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则不享受优惠，但不影响供应商投标文件的有效性。③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虚假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处理。④供应商为非企业单位的，如民办非企业、基金会、协会、服务中心、农村承包经营户、学会等非工商(市场监管)登记注册的组织均不适用此声明函，不得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测试结果

贵企业属于

**建筑业**

贵企业规模类型为

**中型企业**

**31746.00**

营业收入(万元)

**33454.00**

资产总额(万元)

### 特别申明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按照您提供的企业所属行业和指标数据生成测定结果。

扫 / 码 / 自 / 测

MIIC 已经为5550048 家企业  
提供测试服务



**保存测试结果**

**返回**

主办单位: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

技术支持: 机械工业信息中心